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 2025-091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博威合金板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板带”）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4,500 万元(不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91,284.0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6.47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基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博威板带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本次为博威板带新增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用于银行综合授信业务；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是基于公司于2022年12月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以及2024年5月、2025年3月签订的《补充协议》基础上的金额变更（原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

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再次签订了《补充协议》，将原担保金额由最高不超过55,000万元变更为最高不超过65,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8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健、持续的发展，满足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2025年度，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9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7亿元；全资子公司对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子公司范围包括公司现有各级全资子公司及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新增各级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包含目前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到期后的续签以及预计新增担保，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额度使用期限及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相关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及2025年5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7）、《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1）。

本次为博威板带新增的10,000万元担保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博威合金板带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谢识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698210535Y		
成立时间	2009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地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开发区宏港路 288 号		
注册资本	63,8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合金板带的设计、开发、制造、加工；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不含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未经 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9,771.40	375,863.87
	负债总额	294,923.80	239,800.47
	资产净额	144,847.60	136,063.40
	营业收入	243,954.82	482,781.26
	净利润	8,623.94	11,822.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合同名称：《补充协议》
- 2、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保证人：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宁波博威合金板带有限公司
- 3、担保金额：将原担保金额由最高不超过55,000万元变更为最高不超过65,00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博威板带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其经营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全面掌控其运行，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且经营业绩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含本次）为人民币365,784.05万元(其中包含3,930万美元按照2025年9月17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7.1013折算，人民币金额为27,908.11万元；3,050万欧元按照2025年9月17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1:8.4249折算，人民币金额为25,695.9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3.44%，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全资子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03%，均为全资子公司为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